



附件：

贵州省科学技术厅平台系统安全服务

一、供应商资格条件（资质要求）：

序号	资格性审查内容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投标的提供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 2023 年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自行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①提供 2023 年任意三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或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②提供 2023 年任意三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材料（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自行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①投标人自行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承诺自拟）。



	②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投标人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7)	投标人须对下述情形进行承诺（格式自拟）： 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4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5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授权代理人时必须提交）。

二、采购需求

测评服务

1	第三方密码测评	1. 对贵州省科学技术厅互联网门户网站、贵州省科技业务综合管理信息系统、贵州省科技项目验收系统、贵州省科技专家库信息系统、贵州省科技奖励评审系统、贵州省科学技术厅数据开放共享交换平台等6个系统的《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实施方案》组织密码应用方案评估。 2. 对完成改造的贵州省科技业务综合管理信息系统、贵州省科技项目验收系统、贵州省科技专家库信息系统、贵州省科技奖励评审系统、	1. 依据《信息系统密码应用方案评估规范》、《信息系统密码应用方案评估过程指南》针对指定信息系统密码应用方案的完整性、准确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分析并出具报告。（每个系统1次，共6个系统） 2. 在系统运行维护阶段，针对已经建成的系统，依据《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GM/T 0054-2018）、《信息系统密码测评要求》及《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测评过程指南（试行）》等标准规范，对物理和环境安全、网络和通信安全、设备和计算安全、应用和数据安全、密钥管理以及安全管理六个方面进
---	---------	---	--



		贵州省科学技术厅数据开放共享交换平台等 5 个系统组织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行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每个系统 1 次，共 6 个系统）
--	--	---	---------------------------------------

三、信息安全技术要求

- 1、中标方向我厅提供的软件产品必须符合国家信息安全以及保密安全相关技术要求。
- 2、中标方必须与我厅签订信息安全责任承诺书和信息保密协议，并作为项目验收条件之一。
- 3、中标方必须对进场实施技术人员进行信息安全培训，严格按照厅信息安全要求进行建设。
- ▲4、中标方针对因系统程序漏洞导致的信息安全风险，须承诺终身免费升级修补，对于情节严重的我方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 5、中标方保证系统中的数据安全，确保系统中的数据不被非法阅读、篡改和复制，非法用户不能进入，数据须加密存储和传输。
- 6、数据的变更需有历史记录及相关人员操作日志。
- 7、软件须支持国密算法加密，保证数据存储和传输过程中的信息安全。

四、商务要求：

- 1、**交付期：**合同签订后 180 日历日完成整体项目建设。
- 2、**交货及安装地点：**贵州省科学技术厅。
- 3、**付款方式和条件：**合同签订后预付款 30%，项目初验合格后支付 50%，最终验收合格后付剩余 20%。
- 4、**验收：**产品安装调试完毕，由中标人提交验收申请后，采购方按照招标文件需求及投标文件的响应进行验收。
- 5、中标供应商未按照招投标文件及提供的承诺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废标，并要求中标供应商承担合同总价值 25%的违约金。合同签订后，中标供应商不履行或不能履行合同，或交付的产品存在严重瑕疵，不具有正常使用功能或不能满



足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已收取的货款，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值 25%的违约金。

6、知识产权约定情况

6.1 中标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拥有完全的自主知识产权或由原厂家出具对本项目的产品授权，所提供的软硬件、技术资料应当完整且合法取得，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售后服务要求

7.1、本项目中涉及的软件系统免费质保期至少 1 年（开始日期为项目验收通过之日）。

7.2、质保期内免费升级软件产品，所提供的软件产品必须是投标人生产的当前最新版本（注明产品名称及版本）。

7.3、每季度进行定期巡检，检查系统运行状况，并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方提供系统运行状况报告。

7.4、项目验收后，提供 7*24 小时电话技术支持，包括现场、电话、远程维护等方式。

7.5 项目实施团队，改造期间至少 5 人驻场。（提供人员清单、投标截止前 2023 年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